

# 高雄市新光高中 107 學年度棒球隊寒假轉學簡章

壹、報名資格:全國高中棒球隊高一二生

貳、考試日期:民國 108 年 1 月 21 日。

參、考試地點:高雄市新光高中(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)

放榜時間:民國 108 年 1 月 22 日於本校網站公告。

肆、基礎能力與專長棒球能力及給分標準

(一) 經歷：以實際從事棒球運動之資歷為評分標準。(最高以 10 分為限)(10%)

## 【經歷評分標準表】

得分	資	格
球員經歷【10%】		
10	曾獲選為 12U、15U、LLB 青少棒、少棒、PONY 野馬、帕瑪國家代表隊隊員	
9	曾獲國中硬式組前八名、曾獲國中軟式組前八名	
8	曾獲國小硬式組前八名、曾獲國小軟式組前八名	
7	曾獲國中小軟硬式縣市賽前四名	
6	曾獲各縣市棒委會主辦之盃賽前三名	
5	其他	

◎ 請於項目中勾選出最高得分，大項目中之小項目不得累計。

(二) 口試面談：(10%)

(三) 術科測驗：以訓練實務技術實際現場演練。(80%)

(四) 成績計算：經歷佔 10%、口試面談佔 10%、術科測驗佔 80%，術科成績不得低於 70 分，平均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。

術科測驗：

一、基礎能力佔 40%

測驗項目包括:10 公尺折返跑、30 秒仰臥起坐、60 公尺短跑、遠投、單槓。

二、專長棒球能力 40%

(一)野手投接球測驗：

1. 捕手:本壘傳接二壘各 5 顆。
2. 內野手:接滾地球及傳接各 10 顆。
3. 外野手:接高飛球及傳球各 5 顆。

(二)野手給分標準:傳接球動作迅速、正確，傳球強勁、準確，每球給予 1~5 分，  
累計 至滿分止。

(三)投手投球測驗：

1. 直球 5 球。
2. 變化球 5 球。

(四)投手給分標準:投球姿勢正確、協調、順暢，控球佳、球速佳者，每球給予 0~5 分。

**伍、報名方式:**

採通訊及現場報名、並攜帶一張 2 吋大頭照，上午 8 時報到  
當天考試因參加比賽或無法到場考試者，請填寫報名資料郵寄至本校，  
並電話告知教練，於隨隊測驗，時間會另行通知。

**備註:** 未能當天到考者，成績由本校另行通知

**陸、聯絡方式:**(一)電話: 07-7019888-32 體衛組:陳德璘組長

(二)電話:蕭任汶教練: 0935383800 廖上養教練: 0983799662

顏保羅教練: 0935623350

(三)郵寄地址:831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

高雄市新光高中棒球隊 廖上養教練收

**新光高中網址:** <http://www.lysh.khc.edu.tw>

# 高雄市新光高中 107 學年度棒球隊轉學考報名表

大頭貼黏貼處		姓名:			
		身分證 字 號:			
身高:			出生:	年 月 日	
體重:			畢業國中:	縣  國中  市	
家用電話:			通訊地址:	□□□□□(請填郵遞區號)	
學生手機號 碼:		守備位置:		投打:	投:□左□右 打:□左□右
家長或監護 人:		家長手機:		家長職業:	
具原住民身 分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低收入戶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住宿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是否患有氣喘、心血管、癲癇症等重大疾病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,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是否參加過國中聯賽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
# 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 \_\_\_\_\_，經公開考試錄取為「高雄市新光高中」107 學年度棒球代表隊學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措施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# 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 \_\_\_\_\_，經公開考試錄取為「高雄市新光高中」107 學年度棒球代表隊招生考試。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決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# 參與考試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 \_\_\_\_\_，參加「高雄市新光高中」107  
學年度棒球代表隊入學考試。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  
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  
若有相關疾病而未告知校方，考試過程若有發生任何  
狀況，由後果自負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

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## 【高雄市新光高中】

### 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

#### 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，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，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，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，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，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，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，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，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，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，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，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，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，一律不予採認，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，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，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，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

## 附件四

### -----球隊說明及注意事項-----

1. 學校提供練習衣服及比賽衣服。
2. 三年免繳交教練費。
3. 請假須確認連絡家長。
4. 球隊依學校之上課時間修習課程。

### -----球隊遵守事項-----

1. 不得汗辱師長及教練。
2. 在校行為及交友關係,不得為害球隊風評。
3. 在校期間,禁止與他人發生肢體衝突之行為。
4. 不得有喝酒、抽菸、嚼食檳榔及偷竊之行為。
5. 每晚 9:20 準時收手機。
6. 享有優待辦法之選手如有重大違規或者記大過以上(含)者,即取消所有優待獎勵。
7. 如中途退隊者,須繳回所有優待之獎勵金額。
8. 學費由教育部補助,未具補助資格者須自行繳納。